



Distr.: General
16 August 2017
Chinese
Original: Arabic/English/
French/Spanish

第七十二届会议

临时议程* 项目 100 (cc)

全面彻底裁军

2013 年核裁军问题大会高级别会议的后续行动

秘书长的报告

目录

	页次
一. 导言.....	3
二. 从各国政府收到的答复.....	3
阿根廷	3
巴西	4
文莱达鲁萨兰国	5
中国	5
哥伦比亚	7
厄瓜多尔	8
印度	8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9
黎巴嫩	11

* A/72/150。



马达加斯加	12
墨西哥	12
荷兰	14
卡塔尔	15

一. 引言

1. 在其 2016 年 12 月 15 日关于 2013 年核裁军问题大会高级别会议的后续行动的第 71/71 号决议中，大会：

(a) 着重指出 2013 年 9 月 26 日举行的核裁军问题大会高级别会议表示大力支持为实现彻底消除核武器采取紧急和切实的措施（第 1 段）；

(b) 呼吁紧急遵守有关核裁军的法律义务，履行作出的承诺，并赞同高级别会议上对关于核武器的全面公约表示的广泛支持（第 2 和第 3 段）；

(c) 还呼吁在裁军谈判会议上紧急开始谈判，以早日缔结一项关于核武器的全面公约，禁止拥有、发展、生产、获取、试验、储存、转让、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并对销毁核武器作出规定（第 4 段）；

(d) 请秘书长就实现彻底消除核武器的目标，特别是关于核武器的全面公约的内容，征求会员国的意见，就此向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提出报告，并将报告转递裁军谈判会议（第 14 段）。

2. 根据 2017 年 2 月 17 日和 2017 年 6 月 12 日的普通照会，会员国应邀就该问题交流看法。截止 2017 年 7 月 31 日从各会员国和国际组织收到的回复载于下文第二节。此后收到的其他回复将以收到的原文在裁军事务厅¹ 网站上发布。

二. 从各国政府收到的答复

阿根廷

[原件：西班牙文]

[2017 年 6 月 13 日]

阿根廷将不遗余力地开展建设工作，争取在无核武器世界这一最终目标方面达成最广泛的共识，这是阿根廷外交政策的优先目标，依据的是阿根廷的传统立场，即根据《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第六条支持全面彻底的裁军。阿根廷将继续参与与这一目标有关的任何讨论、论坛或谈判，以期以不可逆、透明和可核查的方式消除世界各地的核武器，并坚信《条约》是不扩散和核裁军方面的国际法律体系的基石。

阿根廷对近年来核裁军领域内鲜有具体进展感到担忧。阿根廷认为，核大国应该承担起领导责任，履行《条约》特别是第六条规定的义务。阿根廷认为，国际社会应该共同努力，推动有核武器与无核武器的条约缔约国之间卓有成效的对

¹ www.un.org/disarmament/。

话和谈判。《条约》的审议周期为促进联合工作创造了有利环境，也是克服国际社会分歧的良机。

阿根廷认为，全面和彻底消除核武器是对使用和威胁使用此类武器，从而避免产生不可挽回的人道主义后果的最好保障。

必须强调的是，在通过禁止和彻底消除核武器来实现一个无核武器世界的任务中，并非一切从零开始。《条约》第六条本身就以强制性的全面彻底裁军以及未来禁止此类武器的可能性为目标。在这方面，不应损害《条约》第六条在实现这一目标方面一直有并且仍然具备的可操作性和强制性。

另一方面，阿根廷共和国认为，应在不损害不扩散领域内已取得的成果的情况下，以有效、可核查的方式在消除核武器方面取得进展，并重申《条约》的制度。

在核查方面，阿根廷欢迎联合国大会第 71/67 号决议，以及在联合国框架下成立负责处理核裁军核查问题的政府专家小组，应在联合国各项机制内优先处理这些问题，使其能够为核裁军谈判作出贡献。

在这一承诺方面，阿根廷已于 2016 年 5 月加入国际核裁军核查协会，但有一项谅解，即该协会是推进核裁军的具体机构。在这一非正式机制框架下取得的进展有助于推动未来在联合国的框架内开展的工作，因此阿根廷希望下一任政府专家小组将能够考虑这一框架下的文献和得出的结论。

另一方面，阿根廷建设性地参与了联合国会议，该会议旨在谈判一项禁止核武器和对消除核武器作出规定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在通过这项文书时，阿根廷对投票做了解释。

巴西

[原件：英文]

[2017 年 7 月 31 日]

巴西全面致力于核裁军的目标，因为这些武器对人类及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了最为严重的威胁。

核武器的继续存在加剧了世界各地的紧张局势，助长了猜疑，阻碍了国家之间的合作。遗憾的是，核武库不断现代化，质量持续改进，抵消了迄今为止对核武器的有限削减。

核武器国家在履行《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第六条所载承诺方面存在明显不足，2000 年和 2010 年的条约缔约国审议大会的结果更说明了这一点。令人担忧的是，在 2015 年的审议大会上，我们没能达成一项成果文件，进一步加强 2010 年审议大会协商一致的最终文件。在本轮审议周期中应努力避免再次出现这样的僵局。

巴西荣幸地积极参与促成通过《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的谈判工作。《条约》是希望对宿命论取得的胜利，是一项旨在把人的生命、尊严和尊重置于全球秩序的核心地位的共同事业。它将强化和补充国际核机制的现有义务，特别是《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第六条。我们邀请真正关心核裁军的各方迅速签署、批准和执行《不扩散核武器条约》。

此外，巴西还希望促成将于 2018 年召开的联合国核裁军问题大会高级别国际会议，以审查在这一方面取得的进展。通过这个难得的机会可以争取更多来自各国和民间社会的支持，以实现一个没有核武器的世界的目标。

文莱达鲁萨兰国

[原件：英文]

[2017 年 6 月 29 日]

文莱达鲁萨兰国支持区域和全球范围的裁军努力，支持不扩散包括核武器在内的各种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因此，文莱达鲁萨兰国是大多数与核裁军和不扩散有关的主要区域性和全球性文书的缔约国，包括《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和《东南亚无核武器区条约》等等。

文莱达鲁萨兰国不拥有核武器，也没有生产或获取核武器和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意图，因此，确保核裁军符合文莱达鲁萨兰国的利益，包括加入和表示支持相关协定、共享信息和最佳做法以及推进旨在建立信任的努力和透明度措施。

在核裁军的基本原则方面，文莱达鲁萨兰国与观点一致的其他国家看法相同，特别是都严重关切核武器的持续存在及其潜在的毁灭性用途给人类造成威胁。

中国

[原件：英文]

[2017 年 7 月 28 日]

根据联合国大会第 71/71 号决议的要求，中国政府将对核裁军问题的意见反馈如下：

摆脱核战争威胁，最终全面禁止和彻底销毁核武器，实现无核武器世界，符合全人类的共同利益与福祉。

国际社会应以共商共筑人类命运共同体的历史责任感，积极倡导和奉行共同、综合、合作、可持续的安全观。充分尊重和照顾各国正当合理的安全关切，通过和平方式解决国际争端，努力营造和平稳定的国际安全环境，为核裁军取得进展创造必要条件。

国际社会应坚持多边主义，维护和促进《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的权威性、普遍性和有效性，平衡推进核不扩散、核裁军及和平利用核能三大支柱；坚持并

充分发挥联合国裁军审议委员会、日内瓦裁军谈判会议（裁谈会）等现有多边机制作用，为推进国际军控与裁军、特别是核裁军进程提供法律支持与机制保障。

所有核武器国家应致力于全面禁止和彻底销毁核武器，认真履行《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第六条规定的义务。

核裁军应遵循“维护全球战略稳定”和“各国安全不受减损”的原则，循序渐进加以推动。

(a) 应立即停止并放弃发展或部署破坏全球战略稳定的导弹防御系统，不开展相关国际合作，以免损害国际核裁军努力；

(b) 防止外空武器化和外空军备竞赛，有利于维护全球战略平衡与稳定，也有利于为核裁军创造必要的国际安全环境；

(c) 采取预防性军控措施，遏制网络和人工智能等领域武器化趋势，防止高科技军备竞赛加剧国际战略失衡。

拥有最大核武库的国家对核裁军负有特殊、优先责任，应继续以可核查、不可逆及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方式，进一步大幅度实质性削减其核武库，为最终实现全面彻底核裁军创造必要条件。条件成熟时，其他核武器国家也应加入多边核裁军谈判进程。

《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是核裁军进程的重要步骤，尚未签署或批准该条约的国家应尽快签署或批准，以使该条约早日按规定生效。核武器国家应在该条约生效前继续恪守暂停核试验的承诺。

裁谈会是谈判“禁止生产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用易裂变材料条约”（“禁产条约”）的唯一适当场所。在裁谈会达成全面、平衡的工作计划，以便在“香农授权”（CD/1299）基础上启动“禁产条约”谈判，是唯一可行的出路。此外，“禁产条约”筹备和谈判进程要取得成果也离不开各关键方的普遍参与。联合国“禁产条约”高级别专家筹备组应严格按照联大第 71/259 号决议授权开展工作。

核武器国家应采取以下措施，降低核战争威胁，提高各国安全互信水平：

(a) 降低核武器在国家安全政策中的作用，放弃以首先使用核武器为基础的核威慑政策，承诺在任何时候和任何情况下不首先使用核武器；

(b) 遵守不把核武器瞄准任何国家的承诺，不把任何国家列为核打击对象；

(c) 明确承诺无条件不对无核武器国家和无核武器区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尽早就消极安全保证和不首先使用核武器问题谈判缔结国际法律文书；

(d) 继续支持有关国家和地区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在自行协商、自愿协议的基础上建立无核武器区或无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区的努力；

(e) 废除核保护伞及核共享的政策与做法，在国外部署核武器的国家将其核武器全部撤回本国；

(f) 采取一切必要措施，避免意外或未经授权的核武器发射。

中国积极参加了 2013 年举行的联大核裁军问题高级别会议，并对第 71/71 号决议投了赞成票。中国支持纪念和宣传彻底消除核武器国际日（9 月 26 日），将积极考虑参加 2018 年联合国核裁军问题高级别会议。

哥伦比亚

[原件：西班牙文]

[2017 年 5 月 30 日]

哥伦比亚完全遵守在核裁军领域内通过的主要国际文书的规定，承认现有的国际制度，并对核裁军和不扩散制度作出坚定承诺，核裁军和不扩散也是哥伦比亚外交政策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原则。

哥伦比亚作为不拥有核武器的会员国，重申对《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及其三大支柱的尊重与承诺，它们仍是支撑核裁军方面任何努力的基石。

哥伦比亚是《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禁止核武器条约》又称《特拉特洛尔科条约》的缔约国，该条约是该区域第一个此类条约，促成了第一个在人口稠密地区设立的无核武器区。在这方面值得注意的是，2017 年 2 月 14 日是《条约》签署 50 周年，它仍然在为地区和平与安全，以及全球范围内的裁军与核不扩散做出无可估量的贡献。

哥伦比亚正参与谈判一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禁止核武器的文书，作为《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和《特拉特洛尔科条约》缔约国，哥伦比亚在谈判过程中发挥了指导作用。

厄瓜多尔

[原件：西班牙文]

[2017年7月31日]

2017年7月7日将作为谋求世界和平的重要时刻之一而载入史册，因为联合国大会召集的一次会议在这一天通过了《禁止核武器条约》。核武器对人类造成的毁灭性后果是毋庸置疑的，应该通过一项普遍、具有法律约束力、向所有国家开放签署的禁止核武器国际文书。厄瓜多尔积极参加了促成召开条约谈判会议的进程及最终缔结条约的谈判。

《厄瓜多尔宪法》在国际关系的框架下推动和平与普遍裁军；谴责发展和使用大规模毁灭性武器，以及某些国家在其他国家领土上设立军事基地或军事设施的行为。也禁止发展、生产、储存、进口、运输、转让和使用化学、生物和核武器，以及将核废料和有毒废弃物引进国家领土。厄瓜多尔除了是《特拉特洛尔科条约》设立的无核武器区中的一部分之外，还批准了所有与不扩散和核裁军有关的主要国际文书，特别是《不扩散条约》、《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和关于保障措施以及同国际原子能机构合作的附加议定书。

特别值得关注的是，核大国已经开始核武器及运载系统和平台的现代化，而且没有削弱核武器在其军事理论中的地位，这与《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和《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的精神是相违背的，即便不是从字面上违背。

厄瓜多尔感到遗憾的是，因《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的附件2所列国家不愿批准，导致《条约》未能生效。《条约》的通过表明核武器违反国际法，因此其条款中规定了目前拥有核武器的国家在加入《条约》之前或之后消除核武器的程序。要彻底消除核武器，拥有核武器的国家在任何情况下都不能对任何没有核武器的国家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应通过缔结普遍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消除核武器文书，使拥有核武器的国家向所有不拥有核武器的国家作出不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有效、无条件、不歧视和不可逆的安全保障。

必须继续在所有论坛上主张消除核武器，因此厄瓜多尔支持每年9月26日举行彻底消除核武器国际日，并在2018年举行联合国核裁军问题高级别国际会议。

印度

[原件：英文]

[2017年5月11日]

印度支持由不结盟国家运动提交的第71/71号决议，大会在该决议中吁请裁军谈判会议就一项全面的核武器公约开始谈判。

印度坚信，可以依靠普遍承诺和协商一致的全球性非歧视多边框架提供的保障来逐步实现核裁军目标。拥有核武器的所有国家之间需要进行有意义的对话，以建立信任和信心，降低核武器在国际事务和安全理论中的显著性。

印度关于核裁军的工作文件（CD/1816）列出了具体步骤，包括重申所有核武器国家对彻底消除核武器目标的明确承诺；降低核武器在安全理论中的显著性；核武器国家为减少核危险采取措施；核武器国家之间就“不首先使用”核武器问题谈判一项全球协定；就不对无核武器国家使用核武器谈判一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普遍协定；谈判一项关于全面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公约；以及谈判一项关于禁止开发、生产、储存和使用核武器并对销毁核武器作出规定的核武器公约，从而在规定时间内在全球范围内非歧视和可核查地消除核武器。

印度认为，裁军谈判会议是通过建立一个附属机构开始核裁军谈判的适当平台，该附属机构的任务授权获得一致同意，是全面均衡工作方案的一部分。

2014年3月、2014年9月、2015年3月、2015年6月、2015年8月、2016年3月、2016年5月和2017年3月，印度在裁谈会上代表21国集团加入所作声明，呼吁在裁谈会上紧急开始核裁军谈判，特别是关于禁止拥有、发展、生产、获取、试验、储存、转让、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并对销毁核武器作出规定的全面核武器公约的谈判。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原件：英文]

[2017年7月31日]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认为，除彻底消除核武器之外，对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没有绝对的保障。核裁军是一项义务，根据同样确保不再生产核武器的普遍、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国际文书，不能用削减核武器和建立无核武器区来取代，也不能用任何无法彻底地、不可逆地且国际可核查地消除全球所有核武器的其他安排或机制来取代。

国际法院在1996年7月8日的咨询意见中一致认为，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彻底消除全世界所有核武器（包括就在严格有效国际控制下全面核裁军真诚地进行并完成谈判）是《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全体缔约国根据《条约》第六条承担的一项法律义务。第六条规定的义务是强制性的，必须无条件、紧急地予以履行，以消除核武器的持续存在给人类造成的威胁，防止无核武器国家遭受更多挫折，避免《条约》的有效性、实效性和可靠性不断受到侵蚀。

伊朗强调必须保持首次召开的核裁军问题大会高级别会议以及2013年和2014年举行的三次关于核武器的人道主义影响的会议开启的核裁军势头。在这个方面，伊朗强调联合国关于谈判一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禁止核武器文书以实现彻

底消除核武器的会议（2017年3月27至31日和6月15日至7月7日，纽约）的重要性。该会议最终导致通过《禁止核武器条约》。。同时，伊朗突出强调了将于2018年召开的联合国核裁军问题高级别国际会议的重大意义。

为补充这一进程，伊朗强调紧急而全面地执行大会第68/32号决议的规定的的重要性。大会在该决议中特别呼吁在裁军谈判会议上紧急开始谈判，以早日缔结一项全面的核武器公约，禁止拥有、发展、生产、获取、试验、储存、转让、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并对销毁核武器作出规定。伊朗坚决认为，这样一项全面的公约是实现彻底消除核武器目标的唯一切实途径，不得用单边或双边倡议或者其他类似的安排取代。

在重申支持紧急开始谈判、尽早缔结一项全面的核武器公约的同时，伊朗认为作为一项普遍、非歧视和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这项公约至少必须：

(a) 毫无例外、在任何情况下永远禁止在世界各地研究、发展、试验、生产、拥有、获取、转让、转运、保留、储存和使用或威胁使用各种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

(b) 在分阶段方案内，为世界各地彻底消除各种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规定明确、不可更改的最后期限；

(c) 毫无例外、在任何情况下永远禁止在世界各地研究、生产、拥有、获取、转让、转运、保留和储存任何数量用于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的可裂变材料；

(d) 在分阶段方案内，为在世界各地彻底消除所有用于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的现有可裂变材料或者将其转换为专用于和平目的材料规定明确、不可更改的最后期限；

(e) 毫无例外、在任何情况下永远禁止在世界各地规划或建造任何涉及研究、发展或生产任何一种核武器或核爆炸装置的安装或设施；

(f) 在分阶段方案内，为在世界各地彻底消除所有涉及研究、开发或生产任何一种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的安装或设施规定明确、不可更改的最后期限；

(g) 毫无例外、在任何情况下永远禁止与公约禁止的或者以任何方式与公约的宗旨和目的不符的任何活动进行直接或间接的合作或者协助、鼓励或诱导从事这类活动；

(h) 明确确认其主要目的是确保世界各地在任何情况下均不得有任何一种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不得有用于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的可裂变材料，不得有涉及研究、发展或生产任何种类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的安装或设施或

者该公约禁止的任何活动或以任何方式与该公约的宗旨和目的不符的任何其他活动；

(i) 建立健全的国际核查机制，以确保全面消除任何一种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任何数量用于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的可裂变材料、任何涉及研究、开发或生产任何种类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的安装或设施，或者该公约禁止的任何活动或以任何方式与该公约的宗旨和目的不符的任何其他活动，确保世界各地的这样局面在任何情况下的可持续性；

(j) 无限期，并且在拥有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拥有用于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的可裂变材料；拥有涉及研究或生产任何一种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的安装或设施；或者从事该公约禁止的任何活动或以任何方式与该公约宗旨和目的不符的任何其他活动的所有国家批准后生效。

黎巴嫩

[原件：阿拉伯文]
[2017年4月24日]

黎巴嫩谨申明如下：

黎巴嫩不拥有或生产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并遵守联合国与此有关的各项决议，反对使用或威胁使用此类武器的合法性。

黎巴嫩支持并欢迎旨在实现全面彻底裁军的一切倡议，特别是在中东实现全面彻底裁军的倡议，并强调该区域为无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黎巴嫩对以色列因保持其核武库而不遵守国际法表示关切，并认为此举对这一区域所有国家，乃至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都构成永久性威胁。

阿拉伯国家应继续要求建立中东无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因为这是抵御以色列的核武器和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对国际和平及阿拉伯国家安全带来的危险的唯一选择。

国际上应继续要求该区域包括以色列在内的所有国家签署关于防止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和核武器的各项条约。

马达加斯加

[原件：法文]
[2017年7月10日]

考虑到国际局势，联合国坚信：

- 核裁军和彻底消除核武器是对防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唯一绝对保障；
- 包括非政府组织、学术界、议员和媒体在内的民间社会的协助在核裁军方面扮演着重要角色。

在等待一项全面的核裁军公约期间，必须确保核裁军方面的法律义务和作出的承诺得到充分的尊重。有必要评估核裁军问题大会高级别会议上提议的办法所取得的进展。应设立联合国核裁军问题高级别国际会议筹备委员会，以收集会员国的所有建议和公共舆论，从而确保彻底消除核武器。

马达加斯加尽管是无核武器国家，仍应参与谈判的各个阶段，以最终达成一项全面的核裁军公约。

此外，积极参与庆祝彻底消除核武器国际日也非常重要应在国家和国际层面针对核武器造成的威胁在开展各种宣传和提高公众认识的活动。

墨西哥

[原件：西班牙文]
[2017年5月30日]

墨西哥认为，2013年9月26日举行的联合国核裁军问题大会高级别会议表明，大部分国家都强烈希望联合国能够毫不拖延地处理1946年大会第一项决议的主题：消除核武器。

墨西哥认识到，蓄意或意外的核爆炸在短期和长期内可能对区域乃至全球的人口和环境造成毁灭性影响。墨西哥认为，推动核裁军意味着捍卫和强化《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以及遵守指导其外交政策的宪法原则。

墨西哥推动在严格的国际控制下，遵守不可逆、核查和透明度原则，全面彻底消除核武器，以实现并维护一个无核武器的世界。

为了推动旨在实现这一目标的倡议，2012年墨西哥和15个国家共同制定了一项关于使用核武器的人道主义后果的联合声明，并以此基础提出“人道主义倡议”，它是无核武器的国家和民间社会对在实现核裁军方面没有取得重大进步感到挫败的产物。

墨西哥认为，核武器问题一直是从政治和法律的角度来处理，而不是从其严重的破坏性后果来考虑。因此墨西哥和人道主义倡议的发起国一致同意根据有关使用核武器的影响的硬数据推动削减核武器，以此作为禁止和消除核武器的前奏。

人道主义倡议推动了三次有关核武器的人道主义影响的会议（2013 年在奥斯陆、2014 年分别在墨西哥的纳亚里特和维也纳举行的会议），在会上科学地讨论了意外或蓄意核爆炸的灾难性后果，以及核武器的存在本身对环境、生态系统、气候稳定、发展、全球健康和粮食安全带来的风险。

在维也纳会议上采取了行动填补法律空白（“奥地利承诺”），根据一切核爆炸可能造成的损害，削减和禁止核武器，其目的是消除核武器，并邀请国际社会加入这一行动。在墨西哥的倡议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共同体在 2015 年 1 月成为第一个核可“奥地利承诺”的区域，该承诺得到了 127 个国家的支持，从而发展为“人道主义承诺”。

作为一个连贯的步骤，在第一委员会的框架下，墨西哥同奥地利、爱尔兰和南非推动了题为“推动多边核裁军谈判”的大会第 70/33 号决议，决定设立一个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其任务是制定核裁军的新规则和法律措施。

工作组 2016 年在日内瓦举行会议（第一次会议在 2 月份、第二次会议在 5 月份、第三次会议在 8 月份举行）。在会议的最后报告中，工作组建议在 2017 年召开会议，谈判一项具有约束力的禁止核武器文书。大会通过了墨西哥参与发起的第 71/258 号决议，将这项建议落实在书面上。

墨西哥参加了根据这项决议在 2017 年 3 月 27 日至 31 日举行的第一次会议，相信在致力于禁止和消除核武器的谈判未能开启 21 年的僵局之后，能够实现禁止核武器的目标。

墨西哥欢迎联合国召开致力于谈判一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禁止核武器文书的会议。

墨西哥认为，这次谈判：

(a) 与《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第六条规定的义务是一致的，因此有助于义务的履行。

(b) 不会取代《条约》，因为及时执行一项条约不会损害另一项条约的制度。两项文书将互为补充，从而强化不扩散与核裁军制度。

墨西哥要求即将谈判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具备三个明确目标：

(a) 谈判进程应快速简单。优先讨论任何明确指向这一目标的倡议，并避免干预或忽视同样对不扩散和核裁军制度有完善作用的进程；

(b) 条约文本应简洁明了，针对中心目标，即：禁止使用、获取、储存、发展、转让和停放或部署原子能武器，禁止缔约国参与和协助或引导参与任何本条约禁止的活动。

(c) 条约应该是包容性的，对所有国家开放。条约不仅应向《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的缔约国和非缔约国开放，还应向有核武器的国家和处于核保护伞下的国家开放。

总之，墨西哥认为，禁止核武器条约应是关于设立无核武器区的各项条约在全球范围内的扩展。

禁止核武器是对不扩散与核裁军制度的贡献。禁止核武器仅是迈向全面彻底消除核武器的进程的一个要素，它将对《不扩散核武器条约》框架下的高度重视不扩散和核裁军的其他进程形成补充。

与《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一致的《禁止核武器条约》将有助于保障核裁军领域内的义务得到履行，保证核裁军的不可逆性。

墨西哥将继续参加 6 月 15 日至 7 月 7 日在纽约举行的第二次谈判会议。

荷兰

[原件：英文]
[2017 年 5 月 23 日]

荷兰王国谨此呈递荷兰政府对第 71/71 号决议所涉议题的意见。

荷兰愿强调，荷兰完全赞同决议的最终目标，即建立一个没有核武器的世界。荷兰参加了 2013 年核裁军问题高级别会议的部长级会议，会议期间针对如何最好地实现一个没有核武器的世界讨论了各种观点。

荷兰关切地注意到该决议仅仅反映了一个特定的观点，并未涉及高级别会议上提出的各种其他建议。

如荷兰代表团在大会第七十届会议期间代表一组观点一致的国家对投票进行解释性发言时所述，该决议未明确提及《不扩散核武器条约》，而荷兰更倾向于更广泛地提及该《条约》的内容并强调其对于核裁军的重要意义。

荷兰坚持其围绕将于 2018 年召开的联合国核裁军问题高级别国际会议提出的问题。荷兰感到，各项进程在范围和意图上不够明确和透明，没有充分强调国际核裁军努力的重要性，这一点阻碍了主要国家的参与，破坏了作为成功裁军基础的国际信任。相反，我们的努力应当侧重于在《条约》的背景下取得进展。

荷兰进而表示遗憾，决议仅侧重于裁军谈判会议工作的核心要素之一，而对于必须重视通过一项全面均衡的会议工作方案的问题以及其他核心议题，决议并

未公平地将其视为紧迫的关注事项。荷兰还认为，在拥有核武器的国家不参加的情况下开始谈判一项核武器公约，将不会推进核裁军的总体目标。

卡塔尔

[原件：阿拉伯文]

[2017年4月11日]

卡塔尔申明，应缔结一项含有综合核查制度的全面禁止拥有核武器和彻底核裁军的公约，拟议公约应包括禁止生产、发展、拥有和使用核武器，并载明责成拥有核武器国家分阶段销毁其核武库的规定，应包括消除此类武器的警戒状态，从其部署地将其收缴，从运载工具中拆除弹头，并通过拆除启动核反应的必要爆炸性容器使弹头失效，拆除裂变材料，通过不可逆的方式，将其转化为另一形式，使其仅适用于和平用途且无法再次用于核弹头，该公约应禁止生产用于制造核武器的裂变材料，即高浓缩铀和分离钚。公约还应成立一个确保各国遵守公约要求并旨在彻底消除核武器的机构。